

4. 深为关切地注意到尽管在国家一级作出了种种努力,许多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的经济社会状况继续恶化;

5. 还深为关切地注意到大多数发展中国家在国际贸易和金融方面的总的地位由于商品价格下降趋势、贸易条件严重恶化、资源从发展中国家向外净转移、保护主义和债务负担沉重加上实际利率居高不下而大为减弱;

6. 吁请国际社会特别重视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经济和社会状况恶化的问题,确保全球国际关系上的新兴趋势不致对这些国家的困境造成不利的影响;

7. 吁请所有会员国推行一套相互关联的政策措施,在其国家计划和优先事项的范围内达到在就业、教育、保健、营养、住房设施、预防犯罪、儿童福祉、残疾人和老年人机会均等、青年充分参与发展进程以及充分结合和促使妇女参与发展等领域所确定的目标,从而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8. 重申大会第十八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关于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恢复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和发展的宣言》¹¹所载对国际发展合作的承诺和政策;

9. 重申《社会进步和发展宣言》¹²以及《最近的将来与发展有关的社会福利政策和方案的指导原则》¹³的各项原则和目标仍然有效,并呼吁切实加以执行,为实现更公平的世界社会状况的手段;

10. 赞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1/4 号决议第 4 段的要求,即请秘书长重订 1993 年世界社会状况报告纲领草案的方针,使其符合理事会第 1989/72 号决议第 4 段的要求;

11. 请秘书长在编写 1993 年报告时考虑到经济增长同社会发展之间的固有关系,并深入分析发展中国家的经济问题和这些问题对世界社会状况的影响;

12. 建议 1993 年报告草稿应由行政协调委员会审议,以便确保草稿具有综合性的跨学科重点和为报告提供资料来源;

13. 注意到秘书长题为“联合国系统内为改善关

于社会状况和生活水平的定量和定性指标正在进行的工作”¹⁴的报告;

14. 请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构、组织和机关同秘书长通力合作编写今后的报告,向他提供它们各自职权范围方面的一切有关资料;

15. 决定在其第四十七届会议上在题为“社会发展”项目下审议世界社会状况的问题。

1991 年 12 月 16 日

第 74 次全体会议

46/96. 《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 的执行情况和联合国残疾人十年

大会,

回顾其所有各项有关决议,包括 1982 年 12 月 3 日第 37/52 号决议,其中通过了《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¹⁵并包括 1982 年 12 月 3 日第 37/53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宣布一个长期行动计划,定 1983-1992 年期间为联合国残疾人十年,

还回顾其 1988 年 12 月 8 日第 43/98 号决议,其中敦促会员国及各有关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将诸如该决议附件所载的残疾人十年后半期的全球优先活动和方案酌情在各级付诸实现,

又回顾其 1990 年 12 月 14 日第 45/91 号决议请秘书长把联合国残疾方案的重点从增强意识转到行动方面,以期到 2010 年实现人人共享的社会,并考虑到需要采取适当方式完成任务,

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1 年 5 月 30 日第 1991/9 号决议,其中理事会请会员国对其政策和方案进行审查,以制定到联合国残疾人十年于 1992 年结束之前的国家年度优先事项,并制定具体的长期战略,确保在十年结束之后仍能全面地执行《世界行动纲领》,

欣悉社会发展委员会 1991 年 2 月 20 日第 32/2 号决议¹⁶设立的不限名额的特设工作组在制订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规则方面取得进展,

关切地注意到许多发展中国家经济及社会情况不断恶化，这对包括残疾人在内的脆弱群体造成不利影响，

意识到需要作出新的协同一致的努力，采取更积极的行动并在所有各级采取措施，以实现残疾人十年的目标，

对一些会员国在残疾人十年期间为改善残疾人的情况和福利所作的努力以及对这些国家愿使残疾人及其组织参与所有与其有关的事务表示赞赏，

赞赏地注意到一些国家政府以自愿捐款对联合国残疾人十年自愿基金给予慷慨支持，

意识到各国国家委员会在促进《世界行动纲领》的执行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

赞赏地注意到发展中国家残疾问题国家协调委员会的作用和职责国际会议已于 1990 年 11 月 5 日至 11 日在北京召开，并通过了《建立和加强残疾问题全国协调委员会或类似机构的准则》，⁶⁵

为世界一些地区出现残疾人组织及其对残疾人形象和情况所起的积极影响所鼓舞，

注意到其他非政府组织为提高残疾人地位正在作出重要贡献，

确认国际康复协会世界大会、国际残疾人协会世界大会、世界盲人联合会大会、“独立 92”和将在 1992 年进行的其他这类重要活动不仅有助于标志十年的结束，并且也为残疾人展开未来的努力，

赞扬秘书处社会发展和人道主义事务中心作为联合国系统残疾问题协调中心所取得的成果，

赞扬秘书处统计处目前进行的工作，并欣喜其《残疾问题统计概览》⁶⁶的出版，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⁶⁷

希望鼓励在残疾人十年之后继续切实地执行《世界行动纲领》，

1. 重申需要实现载于秘书长关于标志联合国残疾人十年结束的各种方式可行性研究报告⁶⁸内的到联

合国残疾人十年结束及其后的行动议程和到 2000 年及其后的长期战略初步纲要：人人共享的社会中所列的各项目标；

2. 申明在实施行动议程过程中应对发展中国家的残疾人给予特别注意；

3. 请会员国、联合国系统所有组织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残疾人的积极参与下，审查和评价它们目前有关残疾问题的政策、方案和所提供的服务，以便查明业已取得重大进展的领域，及在预防、复健和机会均等方面所遭遇的障碍；

4. 并请联合国系统所有组织将残疾人同时作为积极推动者和受益者，把他们的需要和关切事项纳入其各项方案和活动；

5. 强调必须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对于各种面向行动的方案给予优先，以期就残疾人十年之后《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的执行再次取得国际协商一致意见，争取得到会员国持续的政治承诺，并且将确保残疾人的情况不断获得改善；

6. 赞同在北京通过的《建立和加强残疾问题全国协调委员会或类似机构的准则》；⁶⁵

7. 请秘书长确保尽量广为散发该《准则》，并协助各国采取后续措施，特别是举办培训研讨会，以促进其实施；

8. 还请秘书长在 1992 年完成审查将《世界行动纲领》译成联合国各种正式语文的工作，特别是“缺陷”、“残疾”、“障碍”和“残疾人”等名词的用法；

9. 赞同《加强残疾人组织准则》，⁶⁹并鼓励各国政府在其国家方案内考虑这些准则；

10. 吁请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各机构积极参与制订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规则，并在这方面注意到残疾妇女的特别需要；

11. 请秘书长适当注意 1987 年在斯德哥尔摩⁷⁰和 1990 年在芬兰耶尔文佩⁷¹举行的专家组会议所提的建议，即残疾人组织应充分参与联合国有关残疾人十年及其后的各项活动，特别是参加专家组会议；

12. 欣悉加拿大政府宣布担任东道国，于1992年4月在加拿大温哥华与“独立92”同时举行一个联合国专家组会议，以便制订一项到2000年及其后执行《世界行动纲领》的长期战略，特别注重提出可在下述领域执行的切实可行而又面向行动的措施：立法和管理机制、立足社区的复健、独立生活、人权问题和经济独立以及创造一种有效的国际机制来协调和监测1992年及其后的活动；

13. 又欣悉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愿担任题为“制订国家残疾政策——一个行动议程”的国际残疾问题会议的东道国；

14. 决定在其第四十七届会议期间以4次全体会议在适当的全球层次标志联合国残疾人十年的结束；

15. 强调必须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加强秘书处社会发展和人道主义事务中心残疾人股并使其工作合理化，以期使该股能够切实有效地实施残疾人十年的各项目标；

16. 重申呼吁各国政府进一步自愿捐助，期使残疾人股在有关残疾的问题上加强其协调中心的作用；

17. 重申联合国残疾人十年自愿基金的资源应用来支助推动性和创新性的活动，以便在残疾人十年及其后进一步执行《世界行动纲领》的各项目标，并酌情优先照顾最不发达国家的方案和项目；

18. 请各国政府和各非政府组织继续向自愿基金捐款，并敦促尚未提供捐款的各国政府和各非政府组织考虑向自愿基金捐款，使基金能够有效地响应日益增加的援助需求；

19. 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下届会议依照大会第45/91号决议就具有新任务的自愿基金的存续问题表示意见，并将其建议递交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

20. 请会员国向秘书长提交关于行动议程执行情况的最新国别报告；

21. 请秘书长在题为“社会发展”的项目下向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1991年12月16日

第74次全体会议

46/97.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大会，

回顾其1984年12月14日第39/125号决议，其中决定设立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成为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维持独立机能关系的一个具有特性的单独的实体，

重申该基金对于协助增进发展中国家妇女的机会和选择具有重要的作用，

强调该基金作为促进发展合作的一种专用资源，是妇女的需要和期望与致力妇女经济发展的资源、方案和政策之间的桥梁，

铭记国家和国际上的社会经济不公损及发展中国家妇女的处境，

注意到环境品质下降严重损及妇女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妇女的处境，

1. 注意到秘书长转递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关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活动的报告的说明；⁷¹

2. 赞扬该基金支持各种催化性革新项目，加强国家改善妇女处境的能力；

3. 鼓励基金继续促进各种倡议，以将与妇女有关的各种问题列入各国政府、联合国各机构、各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的主流发展努力之中；

4. 赞同该基金在筹备将于1995年召开的第四届妇女问题世界会议期间宣传妇女拥有经济力量的战略重要性；

5. 满意地注意到给该基金的捐款稳步增加；敦促各国政府以及公私捐助者继续通过自愿捐款和对其方案的认捐，扩大对该基金的支持；

6. 强调在关于基金活动的政策和方案指导方面，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协商委员会的工作很重要；

7. 请秘书长，考虑到协商委员会工作的重要性，探讨以有关的工作语文向该委员会提供会议服务的可能性；